

大连海洋大学引进博士待遇暂行规定摘录（2023年4月10日修订）

大连海洋大学引进博士分为优秀博士、博士两个类别，其中优秀博士分为A、B、C三个层次。引进博士待遇包括一次性补贴和奖励性补贴两部分。

一次性补贴标准

层次		学科分类	认定标准	购房补贴	科研启动经费	租房补贴	其他待遇
优秀博士	A层次	自然科学类	第一作者发表SCI收录期刊论文5篇以上，且有1篇论文被SCI一区收录或2篇论文被SCI二区收录	30万元	10万元	800元/月（发放四年）	享受校内专业技术七级岗位（副教授）绩效工资待遇四年
		人文社会科学类	第一作者发表CSSCI全文收录期刊论文4篇以上		8万元		
	B层次	自然科学类	第一作者发表SCI收录期刊论文3篇以上，且有1篇论文被SCI二区收录；或第一作者发表SCI收录期刊论文累计影响因子 ≥ 15	20万元	8万元		享受校内专业技术八级岗位绩效工资待遇四年
		人文社会科学类	第一作者发表CSSCI全文收录期刊论文3篇		6万元		
	C层次	自然科学类	第一作者发表SCI收录期刊论文3篇以上	15万元	5万元		无
		人文社会科学类	第一作者发表CSSCI全文收录期刊论文2篇		4万元		
博士	自然科学类	未达到优秀博士认定条件的博士	10万元	3万元			
	人文社会科学类			2万元			

补充说明：

1. 取得国外知名学校学历的博士并获得国家教育部认证，购房补贴另加4万元。
2. 取得国内学历、学位的博士，在攻读博士期间或博士毕业后具有一年以上国外学习或工作经历，购房补贴另加2万元。
3. 国内外博士后出站者，直接认定为A类优秀博士。
4. 在计算一次性待遇中，2篇EI论文可折算成1篇SCI三、四区收录的论文；1篇SCI一区论文（或2篇SCI二区论文）可折算成3篇SCI收录论文。
5. 对于某项业绩特别突出的博士，由大连海洋大学人才工作领导小组认定博士层次。

奖励性补贴标准

学科分类	聘期目标任务			考核结果及奖励
	项目	文章	科研教学获奖	
自然科学类	主持获批国家级项目1项，或主持获批省部级教学科研项目2项，或主持获批横向课题到账经费350万元	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SCI收录期刊论文5篇以上（其中，成功转让1项授权发明专利、工学类2篇EI收录期刊学术论文均可替代1篇SCI收录期刊论文，最多替代2篇），或SCI一区收录期刊论文1篇。科研型教师论文目标任务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SCI收录期刊论文7篇（其中，至少有2篇为SCI一、二区收录论文）	获得市级教学科研成果一等奖排名第一，或省部级二等奖排名前三，或省部级一等奖排名前五，或国家级奖排名前十（省级及以下奖励我校为排名第一单位，国家级奖励我校应为排名前五的单位）	优秀50万元 良好30万元 合格10万元
人文社会科学类	主持获批国家或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项，或主持获批省部级教学科研项目2项，或主持获批横向课题研究经费120万元	发表CSSCI全文收录期刊论文5篇以上		

补充说明（摘录部分内容）：

1. 聘期为四年，聘期协议由学校与引进人才共同签订。
2. 引进博士除完成聘期任务外，还应完成学校安排的教学、科研等共性工作任务，历年师德师风考核合格，否则视为聘期任务考核不合格。
3. 在聘期考核过程中，若某项业绩特别突出，或作出特殊贡献且未包含在前述业绩者，可由本人和学院提出申请，并经组织人事部门提请到校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其考核结果。
4. 若引进博士提供的材料弄虚作假或有严重学术不端行为，视作聘期考核不合格，并解除相应的聘用合同，并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。